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 2022-011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8 名，亲自出席监事 8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王敬东监事长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资本充足率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行 2021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

7、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1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我行 2021 年度服务“三农”工作的监督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提名邓丽娟女士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邓丽娟女士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邓丽娟女士简历

邓丽娟，女，1975 年 10 月出生，吉林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部员工管理处副处长，高管培训管理处副处长、处长，直属机构员工管理处处长，2016 年 8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负责人，2022 年 3 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2-012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普通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068 元（含税）。
- 本行拟以 349,983,033,873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1 年度股息。A 股股息预计将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支付，H 股股息预计将不晚于 2022 年 8 月 5 日支付，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相关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2,411.83 亿元。经本行董事会审议，本行拟以 349,983,033,873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1 年度股息。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43.35 亿元。

（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 322.21 亿元。

（三）以 349,983,033,873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1 年现金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2.068 元（含税），现金股息总额人民币 723.76 亿元（含税），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01%，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83%。

（四）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利润分配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 年 3 月 30 日，本行董事会 2022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本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2022 年 3 月 30 日，本行监事会 2022 年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A 股股票代码：601288）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abchina.com）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2022 年 3 月 30 日，本行董事会 2022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21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亲自出席董事 14 名。

1.4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本行董事会建议按照每 10 股 2.068 元（含税）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1 年度现金股利，共人民币 723.76 亿元（含税）。该股息分配方案将提请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A 股简称	农业银行	股票代码	6012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简称	农业银行	股票代号	12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优先股简称	农行优 1、农行优 2	证券代码	360001、360009
挂牌交易所和系统平台	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姓名		韩国强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电话		86-10-85109619	
传真		86-10-85126571	
电子信箱		ir@abchina.com	

2.2 主要业务简介

本行的前身最早可追溯至 1951 年成立的农业合作银行。自 1979 年 2 月恢复成立以来，本行相继经历了国家专业银行、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和国有控股商业银行等不同发展阶段。2009 年 1 月，本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7 月，本行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行是中国主要的综合性金融服务提供商之一，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突出“服务乡村振兴的领军银行”和“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银行”两大定位，全面实施“三农”县域、绿色金融、数字经营三大战略。本行凭借全面的业务组合、庞大的分销网络和领先的技术平台，向广大客户提供各种公司银行和零售银行产品和服务，同时开展金融市场业务及资产管理业务，业务范围还涵盖投资银行、基金管理、金融租赁、人寿保险等领域。截至 2021 年末，本行总资产 290,691.55 亿元（人民币，下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71,750.73 亿元，吸收存款 219,071.27 亿元，资本充足率 17.13%，全年实现净利润 2,419.36 亿元。

截至 2021 年末，本行境内分支机构共计 22,807 个，包括总行本部、总行营业部、3 个总行专营机构、4 个研修院、37 个一级分行、402 个二级分行、3,348 个一级支行、18,961 个基层营业机构以及 50 个其他机构。境外分支机构包括 13 家境外分行和 4 家境外代表处。本行拥有 16 家主要控股子公司，其中境内 11 家，境外 5 家。

2014 年起，金融稳定理事会连续八年将本行纳入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2021 年，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 500 强排名中，本行位列第 29 位；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 1,000 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计，本行位列第 3 位。截至本年度报告摘要发布之日，本行标准普尔长 / 短期发行人信用评级为 A/A-1，穆迪长 / 短期银行存款评级为 A1/P-1，惠誉长 / 短期发行人违约评级为 A/F1+，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2.3 财务概要

2.3.1 主要财务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数据（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29,069,155	27,205,047	24,877,49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7,175,073	15,170,442	13,360,342
其中：公司类贷款	9,168,032	8,134,487	7,095,770
票据贴现	424,329	389,475	421,390
个人贷款	7,117,212	6,198,743	5,391,677
境外及其他	426,179	413,416	419,913
贷款减值准备	720,570	618,009	540,57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6,454,503	14,552,433	12,819,764
金融投资	8,230,043	7,822,659	7,422,93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21,406	2,437,275	2,699,895
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	665,444	981,133	758,9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7,637	816,206	708,551
负债总额	26,647,796	24,994,301	22,923,630
吸收存款	21,907,127	20,372,901	18,849,155
其中：公司存款	8,037,929	7,618,591	7,196,002
个人存款	12,934,171	11,926,040	10,904,731
境外及其他	623,353	562,741	517,440
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	1,913,471	1,785,176	1,829,2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033	109,195	53,197
已发行债务证券	1,507,657	1,371,845	1,108,2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414,605	2,204,789	1,948,355
资本净额 1	3,057,867	2,817,924	2,498,31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	2,042,480	1,875,372	1,740,584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	359,881	319,884	199,894
二级资本净额 1	655,506	622,668	557,833
风险加权资产 1	17,849,566	16,989,668	15,485,352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年度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719,915	657,961	627,268
利息净收入	577,987	545,079	500,8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0,329	74,545	72,927
业务及管理费	219,308	192,348	191,224
信用减值损失	165,886	164,699	138,605
税前利润总额	295,880	265,050	266,576
净利润	241,936	216,400	212,9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183	215,925	212,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148	216,465	211,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615	(60,936)	358,396

2.3.2 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盈利能力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	0.86	0.83	0.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	11.57	11.35	1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	11.57	11.38	12.40
净利息收益率 4	2.12	2.20	2.23
净利差 5	1.96	2.04	2.09
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 1,6	1.36	1.27	1.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11.16	11.33	11.63
成本收入比 7	30.46	29.23	30.49
每股数据（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3	0.65	0.59	0.59
稀释每股收益 3	0.65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3	0.65	0.59	0.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68	(0.17)	1.0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质量(%)			
不良贷款率 8	1.43	1.57	1.40
拨备覆盖率 9	299.73	266.20	295.45
贷款拨备率 10	4.30	4.17	4.15
资本充足情况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	11.44	11.04	11.2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	13.46	12.92	12.53
资本充足率 1	17.13	16.59	16.13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1	61.40	62.45	62.25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33	8.13	7.85
每股数据（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11	5.87	5.39	5.00

注：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计算。
2、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值。
3、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4、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5、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减付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6、净利润除以期末风险加权资产，风险加权资产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计算。
7、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8、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9、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包括核算至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与福费廷的减值准备余额，并根据上述指标口径调整了比较期数据。
10、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包括核算至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与福费廷的减值准备余额，并根据上述指标口径调整了比较期数据。
11、为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不含其他权益工具）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2.3.3 其他财务指标

		监管标准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率 1(%)	人民币	≥25	62.01	59.15	57.74
	外币	≥25	138.94	122.98	112.07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2(%)		≤10	2.44	4.07	4.6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3(%)			11.67	12.58	13.83
贷款迁徙率 4(%)	正常类		1.13	3.19	1.54
	关注类		18.04	30.55	15.90
	次级类		84.10	83.79	47.10
	可疑类		20.99	20.46	8.82

注：1、流动资产除以流动负债，流动性比率按照银保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
2、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资本净额。
3、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资本净额。
4、根据银保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为境内数据。

2.3.4 季度数据

2021 年（人民币百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4,452	171,085	179,360	175,0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861	56,417	64,431	54,4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763	56,220	64,394	54,77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770	(221,605)	(8,609)	87,059

2.4 股东情况

2.4.1 普通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本行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2021 年 12 月 31 日）	494,406 户（A+H 在册股东数），其中 H 股股东 21,435 户，A 股股东 472,971 户。
股东总数（2022 年 2 月 28 日）	475,649 户（A+H 在册股东数），其中 H 股股东 21,384 户，A 股股东 454,265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汇金公司	国家	A 股	-	40.03	140,087,446,351	10,082,342,569	无
财政部	国家	A 股	-	35.29	123,515,185,240	9,877,329,974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14,605,999	8.73	30,543,143,003	-	未知
社保基金理事会	国家	A 股	-	6.72	23,520,968,297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	0.72	2,518,891,687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A 股	-393,198,700	0.67	2,328,675,800	-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9	0.53	1,842,751,177	-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322,582,211	0.50	1,736,273,824	-	无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	0.36	1,259,445,843	-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	0.36	1,255,434,700	-	无

注：1、H 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股通股票）。
3、上述股东中，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汇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汇金公司及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计算的持股数为 141,342,881,051，持股比例为 40.39%。中国烟草总公司及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计算的持股数为 3,778,337,530 股，持股比例为 1.08%。
4、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全面推开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的通知》（财资[2019]49 号），财政部一次性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国有资本划转账户 13,723,909,471 股。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 号），社保基金理事会对本次划转股份，自股份划转到账之日起，履行 3 年以上的禁售期义务。
5、上述股东中，除社保基金理事会根据 2010 年 4 月 21 日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和财政部于 2010 年 5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将其持有的 9,797,058,826 股 A 股所对应的表决权转授予财政部，本行未知其余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
6、前 10 名股东均未开展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其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 H 股股份，自身不从事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2.4.2 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行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没有变化。本行无实际控制人。

2.4.3 优先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农行优 1(360001)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1 股东总数<w:footnote/> 优先股股东以实际持有的合格投资者为单位计数，在计算合格投资者人数时，同一资产管理机构以其管理的两只或以上产品认购或受让优先股的，视为一人。<w:footnote/>为 29 户。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本行 A 股年度报告公布之日上一个月末），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1 股东总数为 29 户。	

股东名称 1	股东性质 2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3 (+,-)	持有优先股数量	持有优先股比例 4(%)	所持优先股质押或冻结情况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67,000,000	16.75	无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49,000,000	12.25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7.50	无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7.50	无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9,760,000	29,760,000	7.44	无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5,110,000	25,110,000	6.28	无
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0,000,000	20,000,000	5.00	无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1,120,000	18,000,000	4.50	无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0,550,840	16,000,000	4.00	无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3,600,000	3.40	无

注：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规定，“优先股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和外资股东”。除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和外资股东，其他优先股股东的股东性质均为“其他”。
3、“报告期内增减”指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导致持股数量发生的变化。
4、“持有优先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 1 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 1 股份总数（即 4 亿股）的比例。
5、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1 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农行优 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一致。

农行优 2(360009)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2 股东总数为 37 户。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本行 A 股年度报告公布之日上一个月末），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2 股东总数为 37 户。	

股东名称 1	股东性质 2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3 (+,-)	持有优先股数量	持有优先股比例 4(%)	所持优先股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12.5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12.5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000,000	19,000,000	4.75	无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5,700,000	3.93	无
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5,405,000	15,405,000	3.85	无

注：1、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属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规定，“优先股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和外资股东”。除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和外资股东，其他优先股股东的股东性质均为“其他”。
3、“报告期内增减”指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导致持股数量发生的变化。
4、“持有优先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 2 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 2 股份总数（即 4 亿股）的比例。
5、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2 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农行优 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一致。

2.5 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经营情况概述

2021 年是中国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农业银行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的一年。面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交织叠加影响，农业银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守服务“三农”和实体经济初心使命，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业务经营工作，加快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和数字化转型，扎实做好风险防控，圆满完成了董事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各项工作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年来，农业银行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公司治理全过程，体现到服务高质量发展、服务国家战略的实际行动上，始终牢记“国之大者”，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与时代脉搏同频共振，与实体经济共生共荣，与广大客户共同成长，不断加深对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职责使命的认识，加深对现代金融规律的认识，确保农业银行正确的发展方向。

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面对新发展阶段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农业银行坚守主责主业，坚持守正创新，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实现了规模、质量、效益均衡协调发展。截至 2021 年末，全行总资产规模突破 29 万亿元，贷款余额 17.2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 万亿元，新增信贷投放创历史新高；客户存款余额 21.9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 万亿元，其中个人客户存款增量超过 1 万亿元。经营效益稳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7,199 亿元，比上年增长 9.4%；净利润 2,4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8%。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不良贷款率 1.43%，比上年末下降 0.14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299.73%，比上年末上升 33.53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水平得到改善，资本充足率 17.13%，比上年末提升 54 个 BP。业务创新加快，多元化收入格局更加稳固，综合服务能力和价值创造力进一步提升。

突出“服务乡村振兴领军银行”和“服务实体经济主力银行”两大定位。农业银行积极响应国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发挥渠道、资金、产品、科技等优势，在金融服务乡村振兴上当好“排头兵”。截至 2021 年末，农业银行县域贷款余额 6.2 万亿元，贷款增量、在全部贷款中占比均创股改以来新高。加大乡村振兴重点领域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服务力度，粮食安全、乡村产业、乡村建设贷款分别比上年末增长 17.0%、20.6%和 14.8%，832 个脱贫县、160 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贷款分别比上年末增长 14.2%、15.0%，均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增速。强化科技赋能，在 908 个县推广落地“三资”管理平台，线上农户贷款“惠农 e 贷”余额达 5,44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4.1%，服务了 368 万农户。

农业银行不断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金融服务体系，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六稳”“六保”和构建新发展格局。围绕国家区域重大战略以及“十四五”规划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强化综合金融服务，2021 年新增重大项目贷款 6,738 亿元，新增地方债投资 5,160 亿元。主动调整信贷结构，将信贷资源向制造业、科技创新、绿色低碳、普惠、民生等重点领域倾斜。制造业贷款余额 1.7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8.5%；与 2,853 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建立合作关系，有贷户 1,251 户，贷款余额 19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3.1%；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3 万亿元，增长 38.8%，普惠小微有贷户增加 35 万户；民营企业贷款增长 21.5%。

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农业银行坚持人民至上、客户至上，不断下沉服务渠道，优化服务体系，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和实体经济多样化金融需求。持续向县域延伸服务触角，2021 年全行迁建网点的 65%布局到城乡结合部、县域和乡镇。强化住房、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金融服务供给，用金融力量为群众排忧解难。实施客户分层和客户经理分级管理，推出手机银行乡村版、大字版，推进服务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化改造，为客户提供普惠、快捷、更有温度的金融服务。着力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进一步畅通客户投诉渠道，积极响应客户诉求，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获得感。

积极支持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认真贯彻碳达峰碳中和部署，把“绿色金融”确立为全行“十四五”发展战略之一，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到经营管理全过程，完善制度体系，创新产品模式，推动绿色金融提速上量。截至 2021 年末，绿色信贷余额 1.98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0.6%；绿色债券投资余额 88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5.0%。积极用好人民银行碳减排支持工具，支持了多个碳减排重点领域具有显著碳减排效应的项目。认真落实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责任，积极展示绿色发展的中国形象。

推动数字化转型取得标志性应用成果。面对数字化浪潮带来的快速变革，农业银行围绕科技支撑、智慧渠道建设、企业级架构与大数据应用四个关键领域，实施数字化转型“十大工程”，一年来数字化转型基础框架建设持续推进，取得了一系列标志性的应用成果。截至 2021 年末，手机银行注册客户超过 4 亿户，月活客户超过 1.5 亿户，位居同业第一。线上贷款“农银 e 贷”余额突破 2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3.0%，线上供应链融资突破 1,000 亿元。智慧营销、智慧风控、数据中台等项目稳步推进，夯实了数字化转型的基础支撑。

牢牢守住经营发展的风险底线。积极应对不确定因素增多的风险挑战，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制建设，强化风险扫描预警和前瞻化解。优化信用风险管理机制，实施信用风险扎口管理和全流程管理，完善贷款主责任人制度和责任评议认定机制，压实管贷治贷责任。强化市场风险集团一体化管理和市场类业务资产穿透管理，有效防范市场风险。狠抓网络信息安全管理，加强容灾能力和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建设，进一步增强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

3.2 财务报表分析

利润表分析

2021 年，本行实现净利润 2,419.36 亿元，较上年增加 255.36 亿元，增长 11.8%。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增长率(%)
利息净收入	577,987	545,079	32,908	6.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0,329	74,545	5,784	7.8
其他非利息收入	61,599	38,337	23,262	60.7
营业收入	719,915	657,961	61,954	9.4
减：业务及管理费	219,308	192,348	26,960	14.0
税金及附加	6,606	5,813	793	13.6
信用减值损失	165,886	164,699	1,187	0.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4	204	(90)	-44.1
其他业务成本	32,189	28,926	3,263	11.3
营业利润	295,812	265,971	29,841	11.2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68	(921)	989	—
税前利润	295,880	265,050	30,830	11.6
减：所得税费用	53,944	48,650	5,294	10.9
净利润	241,936	216,400	25,536	1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41,183	215,925	25,258	11.7
少数股东	753	475	278	58.5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总资产为 290,691.5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8,641.08 亿元，增长 6.9%。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增加 19,020.70 亿元，增长 13.1%；金融投资增加 4,073.84 亿元，增长 5.2%；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减少 1,158.69 亿元，下降 4.8%；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减少 3,156.89 亿元，下降 32.2%，主要是由于合作性存放同业款项减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214.31 亿元，增长 2.6%，主要是由于买入返售债券增加。

资产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7,175,073	-	15,170,442	-
减：贷款减值准备	720,570	-	618,009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6,454,503	56.6	14,552,433	53.5
金融投资	8,230,043	28.3	7,822,659	28.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21,406	8.0	2,437,275	9.0
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	665,444	2.3	981,133	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7,637	2.9	816,206	3.0
其他	560,122	1.9	595,341	2.1